

法務部矯正署澎湖監獄及合署辦公機關 114 年第3次約僱人員  
(書記職務代理人)甄選錄取名單

| 姓名  | 備註 |
|-----|----|
| 許○媛 | 正取 |
| 丁○欣 | 備取 |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 依據行政院與所屬中央及地方各機關約僱人員僱用辦法、各機關職務代理應行注意事項、本監及合署辦公機關114年第3次約僱人員甄選簡章。
- 二、 本次錄取人員另以電話通知報到時間，報到時請攜帶郵局存摺影本、照片及現金2仟元(合作社入股)至本監行政大樓2樓人事室辦理簽約手續，逾時未報到者視同棄權，取消錄取資格。